**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招生宣传片拍摄服务**

**询价文件**

我院招生宣传片拍摄服务项目通过询价方式采购，欢迎符合资质要求的单位参与报价。本次询价采购由学院招投标(采购)工作小组统一组织，并按照《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招投标（采购）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请各参与单位积极配合，认真阅读本询价文件，精心做好相应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承办部门：**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招投标(采购)工作小组。

**二、项目描述：**

**1.基本概况：**策划并拍摄4分钟左右的招生宣传视频，以真实场景与人物为基础，以客观、真实的视角深入发掘，从办学理念、办学特色、办学思路、学科特色等多角度出发，结合我院高淳校区实景拍摄、人物采访以及其他素材立体展现我院整体风貌。

**2.具体拍摄及制作要求**

**(1)前期准备工作**

需根据我院提供的背景材料撰写视频文案及拍摄脚本，与我院工作人员、参与拍摄的师生充分沟通，修改直至定稿。

**(2)具体拍摄要求**

(a)第一时间响应拍摄需求，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地完成视频拍摄和制作任务。视频主体部分拍摄原则上应于4月30日前完成。

(b)主摄像师需具备专业摄像3年以上经验；自备专业摄像设备、音频设备、灯光设备；提供专业人员服务：化妆师、灯光师、场记等，化妆师全程为甲方参与拍摄人员提供化妆服务。

(c)采用多机位（专业高清摄像机）拍摄，所用摄像机分辨率1920×1080，录制视频宽高比16:9，视频帧率为25帧/秒。在拍摄时应针对实际情况选择适当的拍摄方式，保证画面丰富。录音设备采用专业无线领夹式麦克风。

(d) 需提供视频粗剪，根据拍摄素材搭建整体框架，根据甲方要求进行修改。视频粗剪提交时间原则上不得迟于5月15日。

(e)要求视频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高清画质1080P，画面比例为16:9。

(f)要求声音和画面同步，无交流声、无明显失真。伴音清晰，解说声、现场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人员由拍摄方选择数人，经甲方审核确定。

(g)要求字幕为简体中文，保持每屏字幕出现位置一致，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能破坏原有画面。

(h)粗剪版本确认后，进行视频精简及包装。视频验收不合格，乙方进行整改或重新拍摄，直到甲方验收合格。

**(3)成品要求**

(a)于2024年5月24日提交成品一套，包括正片（1份）+预告片（1份）+拍摄花絮（至少5份）+剧照（至少5张），成片格式为MP4格式。

(b)所有拍摄素材、无字幕版定稿、全部母带级别视频文件和成品文件以移动介质的形式存储提交给询价人，拍摄中形成的所有视频材料版权归属询价人所有。

**(4)其他要求**

(a)国内出差5次以内，收集拍摄素材。

(b)乙方出差人员原则上不低于2人（摄像人员、化妆师）。

**三、报价单位资质**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报价人必须是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税务部门登记注册的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营业执照；

3.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违法违规记录包括但不仅限于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等行政处罚，因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未满的）；

4.报价人具有相同或类似拍摄服务项目（且应以人物拍摄、场景拍摄为主要内容）的成功业绩（须提供2021年1月之后的相关服务合同复印件及用户针对该服务出具的使用意见报告复印件）（合同复印件至少提供封面、首页、双方签字页等重要页面，须加盖公司章，使用意见报告需加盖用户公司公章，注明合同甲方用户部门、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以便询价人核实）；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成交服务商确定：**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人(见附件1：评分标准)。

**五、付款方式：**完成微视频拍摄并按要求移交给询价人全部视频资料后**一**次性付清合同总价款。中标单位须按询价人要求出具正规增值税普通发票，账款到账时间以询价人财务部门实际拨付到账时间为准。

**六、工期（服务期限）：**根据询价人工作节点、计划安排完成相应工作任务。

**七、报价文件的组成**

1.资质证明：询价文件第三项“报价单位资质”中所要求的证明材料。

2.报价单：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含设备工具、人工、出差、管理费用、税金等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承诺及说明：报价人对询价文件中采购人需求的响应承诺、履行本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2021年1月之后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行为和未受行业主管部门处罚的承诺书，以及认为其他需要说明和承诺的材料。

4.评分标准中相关证明材料。

5.样品展示：便于询价人对报价人更好地进行全方位的了解，报价人必须提供类似项目样品视频，样品视频以移动介质的形式存储提交给询价人。

**注：提供的全部资质材料复印件须加盖报价人公章，原件备查。**

**八、报价文件签署和递交**

1.报价单、所有说明及承诺材料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A4纸打印，由报价人加盖公章并由法人或法人委托的代理人签名；所有复印材料均须加盖公章。

2.请将密封后的报价文件递交至：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桥头校区行政楼综合办公室310，联系人：张老师，电话：13776601642。

3.报价文件接收时间：2024年3月20日上午9点-10点（北京时间）

4.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3月20日上午10点（北京时间）

**九、报价有效期：**报价递交截止日后30个日历日内有效。

**十、无效报价**

下列情况属于未能对询价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文件没有报价单位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

2.报价文件载明的询价项目完成期限超过询价文件规定的期限。

3.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4.报价文件附有询价方不能接受的条件。

5.不符合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6.报价单位提供的资料被查证为虚假或伪造的。

**十一、其他说明**

1.报价人必须向询价人提供真实的资料，若报价人所提供资料不真实，一经查证，即取消参与资格。报价人必须按照询价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履行义务，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内容，不得将项目整体或分解后向他人转让。

2.询价文件、报价文件均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合同内容与上述文件内容发生冲突时，以合同文本为准。

3.本询价文件的解释权在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招投标(采购)工作小组。

询价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13776601642

技术联系人：邓老师 联系电话：18120159176

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招投标工作小组

 2024年3月14日

**附件：**1.评标标准

 2.报价单

**附件1：评标标准**

**一、定标原则**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候选人。总分值为100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并列。报价文件满足询价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报价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标准**

|  |  |
| --- | --- |
| 价格评分（70分） |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70分。其他报价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报价)×70。 |
| 专业能力(5分) | 项目组成员具有影视或动画或策划或视频等有关专业的每一人得1分，最高得5分。（专业以毕业证书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 |
| 企业荣誉(8分) | 服务商获得市级（含）以上微视频、文化作品或宣传作品奖项的每一个得2分，最高得8分。（提供获奖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 业绩（5分） | 2021年1月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业绩案例中的服务须与所投服务类似），以提供报价人合同复印件为准，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5分。（报价文件中提供可以体现以上评分要点的合同主要内容复印件，至少包括合同封面、首页、签字盖章页，加盖公章，并提供客户的姓名以及联系方式） |
| 宣传制作方案阐述(6分) | 1、方案构思主题明确，构思新颖3分；主题明确，构思一般2分；主题含糊，构思一般1分；其余得0分。 |
| 2、方案效果，提供图效或实际案例：特色鲜明，易引起共鸣效果的得3分；有一定特色，能起到一定主题宣传的效果2分；无特色，不能引起观者的共鸣的得1分；其余的0分。 |
| 样品视频(6分) | 紧扣主题，视频剪切合理，转场效果自然，作品的创新度高，拍摄手法新颖，画面清晰、镜头稳定，色彩没有失真,原音或配音搭配清晰得5-6分。视频剪辑出现画面跳动，创新度欠佳，镜头欠佳，色彩搭配欠合理，配音欠清晰得3-4分。视频无明显主题，剪辑东拼西凑，转场不合理，作品平庸，画面模糊，镜头抖动幅度大，原音或者配音吐字不清晰，搭配错乱得0-2分。 |

**附件二：报价单**

**报价单**

报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金额 | 备注 |
| 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招生宣传片拍摄 |  |  |
| 国内出差每次费用约 |  | 只报单价，不计入总价，项目结束按实结算 |
| 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报价单需另外单独提交一份；

3.报价总价均应包括设备工具、人工、管理费用、税金等费用，以及已支付或将支付的营业税和其他税费，漏项自负。

4.中标人开具正规增值税普通发票。